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单位机构设置.....	1
三、单位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022 年预算报表.....	2
一、收支总表.....	2
二、收入总表.....	3
三、支出总表.....	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九、项目支出表.....	9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1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7
第三部分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隶属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刑事、民商事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依法受理应由本院审理的国家赔偿案件，并依法决定应否国家赔偿。

（五）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根据管理权限负责本院机关的思想政治、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培训的党建等工作。

（七）负责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等工作。

（八）负责本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九）负责由本院承办或上级法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5 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单位人员构成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编制总数为 47 个，其中：行政编制 47 个，事业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63 人，其中：在职人员 41 人，离退休人员 22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8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4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4 人。

第二部分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6.09	一、公共安全支出	5511.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3.6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62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686.09	本年支出合计	5686.0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686.09	支 出 总 计	5686.09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08	省高法	5686.09	5686.09	5686.09														
408003004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5686.09	5686.09	5686.09														
合 计		5686.09	5686.09	5686.09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	------	----------	--------	-----------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1.65	488.92	5022.73			
20405	法院	5511.65	488.92	5022.73			
2040501	行政运行	488.92	488.9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09		177.09			
2040506	“两庭”建设	4845.64		484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6	11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16	11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11	61.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8	43.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	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6	23.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66	23.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66	23.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2	40.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62	40.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62	40.62				
合 计		5686.09	663.36	5022.73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686.09	一、本年支出	5686.0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86.09	(一) 公共安全支出	5511.6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卫生健康支出	23.66
		(四) 住房保障支出	40.62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5686.09	支 出 总 计	5686.09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1.65	488.92	386.24	102.68	5022.73
20405	法院	5511.65	488.92	386.24	102.68	5022.73
2040501	行政运行	488.92	488.92	386.24	102.6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09				177.09
2040506	“两庭”建设	4845.64				484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6	110.16	107.52	2.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16	110.16	107.52	2.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11	61.11	58.47	2.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8	43.38	43.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	5.67	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6	23.66	23.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66	23.66	23.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66	23.66	23.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2	40.62	40.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62	40.62	40.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62	40.62	40.62		
合 计		5686.09	663.36	558.04	105.32	5022.73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9.30	499.30	
30101	基本工资	167.06	167.06	
3010101	基本工资	162.59	162.59	
3010102	普调工资	4.47	4.47	
30102	津贴补贴	158.71	158.71	
3010201	津补贴	149.90	149.9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8.81	8.81	
30103	奖金	27.97	27.97	
3010301	奖金	26.77	26.77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20	1.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38	43.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7	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58	23.58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3.44	23.44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4	0.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0.68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68	0.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62	40.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3	31.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32		105.32
30201	办公费	3.60		3.60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0.38		0.38
3020501	办公水费	0.38		0.38
30206	电费	3.20		3.20
3020601	办公电费	3.20		3.20
30207	邮电费	1.83		1.83
3020701	邮电费	0.32		0.32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51		1.51
30208	取暖费	11.32		11.32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58		4.58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6.74		6.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1.20
30211	差旅费	5.83		5.83
30213	维修（护）费	0.80		0.8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80		0.80
30216	培训费	4.08		4.08
30226	劳务费	1.40		1.40
30228	工会经费	6.07		6.07
30229	福利费	12.55		12.55
3022901	福利费	7.59		7.59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3.20		3.2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76		1.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8		17.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84		34.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8		0.88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88		0.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74	58.74	
30302	退休费	58.47	58.47	
3030201	退休工资	53.06	53.06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5.41	5.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8	0.08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8	0.08	
30309	奖励金	0.19	0.19	
合 计		663.36	558.04	105.32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8003004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6.08		26.08		26.08	
合 计		26.08	0.00	26.08	0.00	26.08	0.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1. 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省级专项业务费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5.00	5.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3.00	3.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76.30	76.30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经费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33.70	33.70							
专项业务费项目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40.19	40.19							
	三年规划经费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12.80	12.8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6.10	6.10							
	铁路法院审判业务用房建设资金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4845.64	4845.64							
合 计			5022.73	5022.73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325.7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27.9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73.3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40.6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58.4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9.5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4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任制书记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9.4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用制文 员人员经 费	10	各类人 员补助 支出	8.20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 余数/预算 数	小于等 于	5	%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定额公用 经费	10	定额公 用经费	56.82	保障单位日 常运转,提高 预算编制质 量,严格执行 预算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 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预算编制质 量= (执行 数-预算 数)/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22.5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 控制率”= (实际支出 数/预算安 排数)× 100%	小于等 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7.59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 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预算编制质 量=(执行数 -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次	22.5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 制率=(实际 支出数/预 算安排数) x100%	小于等 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 费	6.07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障 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 放,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 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预算编制质 量=(执行数 -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次	22.5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 制率=(实际 支出数/预 算安排数) x100%	小于等 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34.8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33.7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开展顺利,保护公民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150	案件数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不满意度	小于等于	5	%	10.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40.19	有效保证单位日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树立良好的法院形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室内清扫次数	大于等于	200	次/年	20.00
							质量指标	服务达标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出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运行保障率	大于等于	95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保障期限	等于	1	年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不满意度	小于等于	5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6.10	设备购置保障法院日常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庭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提高司法障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才能更好的依法化解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的庄严形象、法制形象。维修支出对老旧设施及楼体出现问题部分进行维修改造，保障我院工作顺利进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设备数量	大于等于		3	个（台、套、件、辆）	1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设备故障率	小于等于	5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10.00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90	%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2	年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不满意度	小于等于	5	%	10.00					
						三年规划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2.80	办案办公场所年久失修，存在老化、破损、渗漏水、功能弱化、不符合现代化办公需要、存在安全隐患等实际问题，需此经费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0	%	1.00												

				障审判用房安全,加强法制宣传。			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9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不满意度	小于等于		5	%	10.00
					铁路法院审判业务用房建设资金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4845.64	保障法院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快法庭建设,体现审判法庭法治内涵,展示人民法院良好形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办案人数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资金支出合规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可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40	年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不满意度	小于等于							5	%	1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76.3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国家法律的正确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 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 于	80	%	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 于	90	%	15.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经费管理制 度及执行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	15.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工作人员不 满意度	小于等 于	5	%	10.00
省级专项 业务费	10	重大改 革发展 项目	5.00	满足办案工 作需要,提高 办案工作效 率,确保各项 工作开展顺 利,保护公民 其他组织的 合法权益,维 护社会稳定、 保障国家法 律的统一正 确实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量	大于等 于	150	案件 数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 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 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 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 于	20	%	2.00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 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 于	80	%	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 于	90	%	15.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经费管理制 度及执行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	15.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工作人员不 满意度	小于等 于	5	%	10.00
省级专项 装备费	10	重大改 革发展 项目	3.00	保障法院日 常审判工作 需要,提高办 案效率。不断 提高法院司 法保障能力, 提高司法保 障水平,才能 更好的依法 化解纠纷,维 护社会公平 正义,提升司 法系统的庄 严形象、法制 形象。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购置装备数 量	大于等 于	1	个 (台、 套、 件、 辆)	2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 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 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 于	0	%	1.00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 于	0	%	2.00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 于	30	%	3.00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 于	80	%	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 于	90	%	15.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 限	大于等 于	3	年	15.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使用人员不 满意度	小于等 于	5	%	10.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收入总预算 5686.0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4847.8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审判业务用房建

设资金项目。支出总预算 5686.09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4847.8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审判业务用房建设资金项目。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收入预算 568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86.09 万元，占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支出预算 5686.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3.36 万元，占 11.67%；项目支出 5022.73 万元，占 88.3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68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86.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财政拨款

支出预算 5686.09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5511.6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47.8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审判业务用房建设资金项目。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86.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3.36 万元，项目支出 5022.73 万元。

1、20405 法院 5511.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47.6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审判业务用房建设资金项目。

2、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2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退休人员增加导致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增加。

3、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1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医疗保障缴费减少。

4、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0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住房改革支出减少。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63.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58.04 万元，公用经费 105.32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167.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30102 津贴补贴 158.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30103 奖金 27.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6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退休人员较上年度减少。

6、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7、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0113 住房公积金 40.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9、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与聘用制人员经费与上年一致。

10、30201 办公费 3.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1、30204 手续费 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手续费与上年一致。

12、30205 水费 0.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3、30206 电费 3.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4、30207 邮电费 1.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5、30208 取暖费 11.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6、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7、30211 差旅费 5.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8、30213 维修（护）费 0.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9、30216 培训费 4.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

20、30226 劳务费 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1、30228 工会经费 6.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

22、30229 福利费 12.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

23、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4、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5、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6、30302 退休费 58.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5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

27、30307 医疗费补助 0.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8、30309 奖励金 0.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6.0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预

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任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26.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新购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98.4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29万元，增长10.7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采购预算总额606.26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18.10万元、工程类预算16.80万元、服务类预算571.36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共有房屋0平方米，车辆8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3个，涉及预算金额5686.09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

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2 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022 年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

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三、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十五、“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牡丹江铁路运输法院

2022 年 3 月 4 日